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2014年，监事会按照年初的工作部署，围绕公司经营目标，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制度完善、效益提高和机制健全为重点，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着重在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审议相关议案、强化财务检查监督、债权债务管理以及加强职能建设等方面开展工作。在每项工作的进展过程中，都能做到有计划、有检查、有重点，力求取得实效。深入企业开展调研活动，不断提高了监督实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监事会2014年工作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认真审议议案，履行好监督职能

2014年，监事会共召开7次专题会议，审议了15项议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监事会恪尽职守，对每项议案都进行认真讨论，仔细分析，保证合法合规性。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四届第十七次	2014年2月21日	杨杏华 米新滨 刘斌	1、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本公司2013年度坏账核销的议 3、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 4、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2013年度社会责任暨可持续发展报告 7、关于注销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全票通过
四届第十八次	2014年4月23日	杨杏华 米新滨 刘斌	1、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全票通过
四届第十九次	2014年5月5日	杨杏华 米新滨 刘斌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全票通过
四届第二十次	2014年8月13日	杨杏华 米新滨	1、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坏账核销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4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	全票通过

		刘斌	议案 3、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年)的议案 4、关于本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五届第一次	2014年9月1日	刘斌 邱海燕 米新滨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票通过
五届第二次	2014年10月22日	刘斌 邱海燕 米新滨	1、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全票通过
五届第三次	2014年12月31日	刘斌 邱海燕 米新滨	1、《关于核实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全票通过

(二) 加强跟踪检查，促进公司规范化运营

遵照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监事会采取多种形式对公司的运营情况进行跟踪检查。

一是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对董事会和股东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2014年，监事会列席了12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5次股东大会，听取并审议了公司各项主要提案和决议，了解了公司各项重要决策的形成过程，掌握了公司经营业绩成果，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二是利用专题调研的时机，了解集团公司以及下属子公司的经营状况。通过走访调研的几家子公司，监事会基本上动态掌握了集团公司所属各产业集团和业务群的业务运作结构和资产运行态势，尤其是在下属公司的股权结构、财务运作模式及规范建立等方面有更加深入的了解，从而为有效监督公司资产安全奠定了基础。

三是充分利用公司内外各种途径，了解关于公司经营的各种信息，对公司的运营状况保持高度的敏感，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保持密切关注与动态掌握。出席参与公司内部的相关会议，加强与管理层和相关职能部门的面谈交流。同时，监事会也留意关注外部媒体对公司的评论，听取各方人士对公司的看法，各位监事充分发挥自身的优势，收集掌握了许多有价值的信息。

四是定期召开监事会工作例会，对经营形势进行研判分析。监事会每季都召开一次工作例会，对收集到的各种经营信息进行分析研判，把握公司的运行态势，

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因工作原因，一名股东监事更换，在工作交接、履职准备等方面均作了周密安排。

通过这种多渠道多形式的跟踪检查机制，监事会可以更加有效地了解公司的实际运营状况，也为实施有效监督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2013年度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4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4次，共形成决议5个，上述决议均已得到有效落实。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切实有效地履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的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状况良好，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监事会审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14年度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股权激励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该等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及《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获授条件，其作为公司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五）关联交易

监事会认为，公司有关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规则及协议执行，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整、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正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能够保障公司实现经营与发展的战略目标。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是公司一项重要的持续性的工作，公司还要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不断完善、提高，以保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及其执行力，持续提升管制水平。

（七）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14年，公司为经济发展、环境保护方面均做出应有贡献并积极投身公益慈善事业，认真履行了应尽的社会责任，维护了股东、客户、员工的利益。同意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随着改革的深入推进，上市公司监事会的监督职能愈显重要。监事会要围绕公司整体经营目标，结合新形势，按照新要求，进一步强化监督、促进规范、提高实效，注重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强学习，提高监督能力和水平。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的《决定》进一步明确了证券市场监管重点和方向，有关部门将对上市公司提出新的规范运作要求，也将会制定完善相关政策法规。公司监事会要把学习贯彻落实新的政策法规作为今年的首要任务切实抓好。要按照对监事会提出的新要求，规范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改进监事会的监督方式和方法，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的监督能力和水平。

（二）完善制度，促进公司动作规范。按照新规定新要求，进一步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继续坚持每季一次的工作例会制度，形成工作例会纪要。依规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和列席公司董事会议，着重对董事会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同时，要加强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

（三）突出重点，加强财务监督检查。重点围绕关联交易、资金管理和内控机制等方面强化监督。认真审议公司财务报告，跟踪分析公司运营状况，了解公司内控机制建设。加强与财务部门的沟通，召开公司财务管理座谈会。

（四）统一布署，做好相关工作。抓好本届监事会的各项基本工作，撰写工作报告，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协助搞好换届选举工作。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 年 2 月 27 日